起草说明

根据《关于发布2024年第二批自治区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制（修）订计划的公告》要求，标准编制组经广泛调查研究，认真总结实践经验，结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际情况，并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，制定本标准。

本标准共10章和2个附录，主要技术内容有：总则、术语和符号、基本规定、探测分类、道路风险评估、探测方法、验证与成因调查、地下病害风险评估、成果报告及数字化管理与应用。

本标准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管理，由新疆大学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。执行过程中如有意见或建议，请寄送至新疆大学（地址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疆大学博达校区西区；邮编：830000）。